

证券代码：002389

证券简称：航天彩虹

公告编号：2025-032

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并于 2025 年 7 月 22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将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部分 A 股股份的议案》的回购股份用途，由“回购股份总数的 30%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其余全部用途为出售”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拟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留存的 6,013,081 股公司股票全部予以注销，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7 月 5 日、2025 年 7 月 23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公司总股本将由 990,929,102 股减少至 984,916,021 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990,929,102 股减少至 984,916,021 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

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上述要求，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可采用信函邮寄或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

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8:30-11:30、13:30-17:3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

2、联系方式

联系人：杜志喜

联系电话：010-88536133

电子邮箱：caihonguav@sina.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云岗西路 17 号

特此公告

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二日